

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重要提示：

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；

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2 年 5 月 16 日在公司 17 楼会议室召开。参加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7 名，代表股份 192,479,242 股，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71.6%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会议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威东女士主持。

二、提案审议情况

与会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认真审议了股东大会各项议案，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92,479,242 股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，同意股份占出席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2、审议通过《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92,479,242 股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，同意股份占出席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3、审议通过《2011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92,479,242 股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，同意股份占出席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4、审议通过《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92,479,242 股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，同意股份占出席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5、审议通过《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92,479,242 股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，同意股份占出席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鉴于公司 2011 年度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数，公司对 201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报酬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92,479,242 股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，同意股份占出席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会议同意续聘五洲松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并同意支付 2011 年度审计费用 60 万元。

7、审议通过《2011 年董事长薪酬方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92,479,242 股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，同意股份占出席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会议同意董事长 2011 年薪酬按 31 万元标准发放，自 2011 年 1 月起执行。

8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鸿基焦化 2012 年度借款额度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92,479,242 股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，同意股份占出席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 %。

会议批准全资子公司鸿基焦化公司 2012 年度新增借款 8800 万元。在原贷款转、续贷和上述额度内，单笔未超过 5000 万元的，授权公司董事长批准办理。

9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控股子公司豫新煤业 2012 年度借款额度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92,479,242 股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，同意股份占出席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会议批准控股子公司豫新煤业公司 2012 年度新增借款 8000 万元。在原贷款转、续贷和上述额度内，单笔未超过 5000 万元的，授权公司董事长批准办理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由北京国枫凯文律师事务所朱明、崔白律师见证，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以及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律师对本次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2 年 5 月 16 日